

河南省豫东水利保障中心  
2025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（抗旱）项目

# 施工合同

合同编号：YDSLJZZJXM-包1

## 施工合同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河南省豫东水利保障中心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河南省豫东水利保障中心2025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（抗旱）项目，已接受河南全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河南省豫东水利保障中心2025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（抗旱）项目包1的投标，并确定为中标人。

双方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；
- (2)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；
- (3) 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4) 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5) 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(6) 图纸；
- (7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8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(大写)柒拾捌万玖仟伍佰捌拾伍元贰角陆分（¥ 789585.26 元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姚远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8.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30 日历天。
9. 本合同书一式捌份，正本贰份，双方各执壹份；副本陆份，双方各执叁份。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\_\_\_\_\_（盖章）

承包人：\_\_\_\_\_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）

法定代表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）

或委托代理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）

或委托代理人：陈红雨（签字）

地 址：开封市汴京路212号

地 址：新蔡县古吕街道华星路博爱  
家园（新华街）东南侧新鑫小区1号楼201

电 话：0371-22996803

电 话：15637183720

开户银行：开封中行汴京大道支行

开户银行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  
分行营业部

帐 号：258515040087

帐 号：4910000010120100505898

2025年10月14日

2025年10月14日